

关于开展“青春奋斗有我，建功挺膺担当”

5-6月主题班团活动的通知

学院各小班、团支部：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谢依特小学戍边支教西部计划志愿者服务队队员的回信精神，激励团员青年怀爱国之心、立报国之志、增强国之能，把个人奋斗同国家前途命运紧紧联系在一起，跑好历史的接力棒，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宽广舞台上绽放绚丽的青春光彩。学工部、校团委决定在5-6月集中开展“青春奋斗有我，建功挺膺担当”主题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即日起至6月中旬。

二、活动地点

结合实际情况，可选择在教室、操场、社区、中小学、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红色场馆等地开展。

三、活动对象

全院各小班、团支部（团员和非团员均需参与）

四、建议主题内容

1. 承五四薪火，悟回信精神（必学）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给谢依特小学戍边支教西部计划志愿者服务队队员回信精神（附件1），领悟五四精神内涵与新时代青年的责任担当，可主动邀请党员干部、专职团干、校青马班学员

(附件2)以回信精神为指引开展主题宣讲与专题研讨。引领广大青年坚定理想信念，把牢听党话、跟党走青春航向。

以“强农兴农践初心，青春挺膺建新功”2024-2025学年五四评优先进典型事迹风采展为契机，邀请五四红旗团支部标兵(附件3)、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青年志愿者等进支部分享成长经验，共同观看校团委原创五四主题快闪《百年传薪火川农正青春》(链接: <https://mp.weixin.qq.com/s/gwv9LAD5ZZjrk2ZVHh0-vw>),引导青年唱响青春之歌，在学科专业、基层组织建设、艺术文化营造等方面激发青春活力。

2. 弘耕耘之志，育时代新农

学习中国青年五四奖章及新时代青年先锋奖获奖者“把小我融入大我、把青春献给祖国”的励志故事(附件4),深刻领会新时代青年爱党报国的价值追求和昂扬向上的精神品格，引领广大青年练就过硬本领，树立扎根基层、岗位建功的成才导向。

3. 实践展青春，奉献书华章

策划与筹备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主动邀请“社会实践进课堂”宣讲团(附件5)代表以经验分享、主题宣讲等形式，学习实践经验、问题教训、典型做法等，引导广大青年发扬奋斗精神，激发永久奋斗、无私奉献的人生志向，到祖国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发光发热。

4. 护生态底色，绘绿色画卷

世界环境日前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领会“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的内涵要义，明晰“双碳”战略下的农业绿色发展路径。可通过

主题宣讲、文创比赛、主题研讨等方式，引导团员青年树立生态文明理念，增强环保意识。

5. 护心促成长，向阳绘心虹

以“5·25”心理健康日为契机，5月份积极开展心理健康 知识宣传、知识竞赛、主题演讲比赛等活动，引导青年在生活、学习、工作中始终保持积极、健康、乐观的阳光心态，营造阳光校园、和谐校园氛围。

6. 启青春之梦，扬就业之帆

鼓励各支部邀请班主任、招就处专业人员、职业规划师、优秀毕业生等针对大学生择业就业问题开展生涯规划、就业指导、经验分享、技能提升等，引导广大青年树立积极健康的择业观、就业观，不断提升自己的综合素质和竞争力，让个体的职业理想与强国宏图同频共振。

五、组织要求

1. 突出政治引领。坚持把政治性、思想性摆在首位，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组织团员青年在班团活动中接受政治教育，坚持正面宣传教育为主，增强团员青年听党话、跟党走以及维护国家安全的思想和行动自觉。

2. 加强组织动员。各单位结合实际，以组织化为主要依托，做好细化、转化，强化指导，抓好落实，坚持将主题班团活动作为班团支部开展思想引领工作最直接的抓手。

3. 结合青年特点。注重用“青言青语”加强党的创新理论青年化阐释，依托青年大学习等网络平台，充分发挥团员和青年的主体性和班团支部的创造性，深入把握青年认知特点，创新方式方法，综合运用情境式、场景化、网络化等方式，让团员和青年唱主角，让班团活动更有时代感、青年味。

4. 注重示范带动。坚持理论学习和实践教育相结合，根据自身实际，组织开展贴近实际、融入生活、受到欢迎的示范性班团活动，打造样板，形成带动效应。

5. 力戒形式主义。坚持从实际出发，抓好规定动作，把功夫放在专心学习和突出实效上，不搞不必要的形式创新，坚决防止形式化、套路化、表面化，确保活动的政治性和严肃性。

6. 扩大宣传影响。鼓励各小班和团支部通过易班平台对班团活动进行展示和宣传，学工部将根据活动开展情况择优推荐至易班网首页进行展示；同时也可向校团委官网投稿，校团委将在团委网站“基层之声”“支部风采”版块遴选发布。

7. 备案择优评选。各支部可按照实际情况结合相关内容开展1-2次班团活动，校团委在6月中旬开展1次示范活动评选。按《学团字〔2024〕02号“每月最佳班团活动”评选方案》有关要求，各学院和校级团学组织请于5月12日16:00前将推荐的示范性班团活动策划方案立项申报表提交至指定邮箱：2265241164@qq.com, 进行备案；活动期间可与校团委组织建设与发展指导中心做好现场观摩环节的对接工作；并于6月10日12:00前将备案活动的评优材料报送至指定邮箱（同上），再进入校团委复审及后续评审环节。

附件：

1. 回信精神学习资料
2. 第十一期青马班、首期西部计划专项班学员信息
3. 2024-2025学年五四红旗团支部标兵
4. 中国青年五四奖章及新时代青年先锋奖获奖者学习资料
5. 第五届“社会实践进课堂”宣讲团名单

理学院团委

2025年5月9日